

深圳龙岗区微小型幼儿园的办理条件

产品名称	深圳龙岗区微小型幼儿园的办理条件
公司名称	深圳市小智教育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价格	.00/个
规格参数	
公司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梅都社区中康路128号卓越梅林中心广场（北区）4号楼405
联系电话	0755-2399 7821 13312943554

产品详情

我们的地址：福田区上梅林卓悦城一期4栋4楼电话：0755-2399 7821联系手机：13312943554 期待您的咨询

2020年，深圳龙岗区教育局将抢抓深圳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重大机遇，紧紧围绕打造民生幸福标杆，实现“幼有善育，学有优教”的战略定位，加快推进教育改革创新。

在2019年12月10日，深圳市教育局制定了《深圳市学前教育机构设置标准》的基础上，深入实施《龙岗区学前教育发展行动计划（2019—2020年）》，从扩大总量、调整结构、健全机制和提升质量等方面，推进学前教育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优化普惠性民办幼儿园扶持政策，扎实提升保教队伍素质，促进学前教育普惠优质多样化发展，加快实现“幼有善育”。

根据《深圳市学前教育机构设置标准》，龙岗区教育局对微小型幼儿园的选址、园舍、班额以及教学管理、联合监管、办学许可证年审等方面都设立了科学标准。

龙岗区放宽微小型幼儿园办园规模，将办园规模设定在5个班及以下，不再受限“6个班以上”规定，与现行规范化幼儿园(6~12个班)形成差异和错位，二是放宽场地面积，如符合办学条件，即使1个班也可办园。

龙岗区微型幼儿园场地面积要满足生均建筑面积不小于 7m^2 ，户外活动面积 3m^2 ，若室外场地不足，可在室内设置专门用于体能活动的场地，补足室外活动场地面积，保障幼儿身体发育所需的活动空间。

根据《幼儿园教职工配备标准（暂行）》，龙岗区微型幼儿园要求按一定比例配备教职工，微型幼儿园班级保教人员与幼儿比应不低于1:10，根据每班具体班额按比例配备保教人员，但为保证幼儿看护无死角，每班至少配备两名专任教师，有条件的可配备一名保育员。

龙岗区微小型幼儿园逐步创立，为龙岗区市民解决幼儿入园难的问题，不过这也透露了一个商机，大家如果想要创业，创立一个微小型幼儿园也是不错的项目，不过这需要多方考察和调研，在政策风口下，把微小型幼儿园办好的可能性很大。